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公告》**  
**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的补充更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因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关联方绝大部分为石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集团”）之重要子公司。鉴于石药集团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截至 2021 年 3 月 5 日尚未披露 2020 年度业绩情况，石药集团为符合香港联交所相关规定，未允许公司在《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公告》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中披露其子公司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药集团已披露 2020 年度业绩情况，故公司对上述两项公告所涉及关联方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作补充更新。

除补充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补充后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新后）》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公告（更新后）》。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